沪通铁路张家港客运枢纽配套设施PPP项目高铁站地下停车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招标公 告

(招标编号: ZJGJHY2024-NG009号)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沪通铁路张家港客运枢纽配套设施PPP项目高铁站地下停车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638万元, 招标人为张家港沪铁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本次招标的标的是张家港沪铁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沪通铁路张家港客运枢纽配套设施PPP项目高铁站地下停车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项目需求。

2、本次招标的是沪通铁路张家港客运枢纽配套设施PPP项目高铁站地下停车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沪通铁路张家港客运枢纽配套设施PPP项目高铁站地下停车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沪通铁路张家港客运枢纽配套设施PPP项目高铁站地下停车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 (一) 投标人须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要提供)(若投标人为分公司,可提供总公司财务状况报告);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参加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二)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必须附有联合体协议、并明确牵头单位。

- ①联合体数量不得超过2家;②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资质)条件必须符合要求;③参加 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联合体投标。如有违反将 取消该联合体及联合体各成员的投标资格。④组成联合体的成员与联合体内其他成员不得存 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三) 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4-30 08:30到2024-05-09 17:00

获取方式: 现场报名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5-21 14:00

递交方式: 现场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5-21 14:00

开标地点: 张家港市滨河路爱康大厦1301会议室

七、其他

张家港市金浩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张家港沪铁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委托,决定 就其所需的沪通铁路张家港客运枢纽配套设施PPP项目高铁站地下停车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合格投标人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沪通铁路张家港客运枢纽配套设施PPP项目高铁站地下停车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ZJGJHY2024-NG009号

预算金额: 638万元

最高限价: 638万元

-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 1、本次招标的标的是张家港沪铁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沪通铁路张家港客运枢纽配套设施PPP项目高铁站地下停车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项目需求。
- 2、本次招标的是沪通铁路张家港客运枢纽配套设施PPP项目高铁站地下停车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一) 投标人须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要提供)(若投标人为分公司,可提供总公司财务状况报告):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参加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二)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必须附有联合体协议,并明确牵头单位。

①联合体数量不得超过2家;②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资质)条件必须符合要求;③参加 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联合体投标。如有违反将 取消该联合体及联合体各成员的投标资格。④组成联合体的成员与联合体内其他成员不得存 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三) 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采购活动:

四、招标项目信息

报名时间: 2024年04月30日起至2024年05月09日17:00, 节假日除外。

本项目为现场报名:投标人"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为投标人进行现场获取填报的登记表后领取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如确定参加投标,须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至代理机构获取并领取招标文件。本次招标文件工本费为300元/份,获取招标文件时以现金形式缴纳,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且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报名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 盖公章):
 - (2) 法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加盖公章);
 - (3) 法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审核后退回,复印件加盖公章);

请各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将符合以上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成册,原 件带至获取招标文件现场现场审查。如有伪造或虚报,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取消该投标人的 获取或投标资格。

答疑时间: 2024年05月10日9:00-11:00时整

疑问提出的方式:通过书面形式递交或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的告知方式:采用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告的方式告知。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告知方式:采用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官网公告的方式告知。

五、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 2024年05月21日13:30-14:00时整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024年05月21日14:00时整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 张家港市滨河路爱康大厦1301会议室

投标文件接收人: 钱健

六、开标有关信息

开标时间: 2024年05月21日14:00时整

开标地点: 张家港市滨河路爱康大厦1301会议室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单位: 张家港沪铁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张家港市滨河路爱康大厦13楼

联系人: 侯武军, 联系电话: 17691101008

代理机构: 张家港市金浩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张家港市港城大道567号创投大厦2305室(原金茂大厦)

联系人: 钱健; 联系电话、传真: 13915715226

八、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 1份; 副本份数: 2份

九、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无

十、只有在张家港市金浩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现场报名的投标人才能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十一、请贵单位领取本次招标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投标准备,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投标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张家港沪铁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张家港市塘桥镇南京西路259号

联 系 人: 侯武军

电 话: 17691101008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张家港市金浩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张家港市杨舍镇港城大道606号创投大厦2305室

联 系 人: 钱健

电 话: 15365313650

电 子 邮 件: 383167481@gg.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挂健**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